

集中宣传普及，学会垃圾分类

八大湖街道、金湖路街道集中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环保意识

新时代文明实践

□文/图 半岛记者 徐抒彦 通讯员 韩运升 刘鑫

近日，《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办法》已正式公布，将于2020年1月6日起开始实施，根据该《办法》，本市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制度和实行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制度，对于不按照本办法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单位将处5千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200元以下罚款。为了让广大居民更了解这一《办法》，八大湖街道、金湖路街道分别举行了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高辖区居民的环保意识。

发放2000余份宣传材料

为强化居民对垃圾分类知识的了解，提高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参与率，12月21日上午，八大湖街道组织辖区党员志愿者、城管中队队员在大润发广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集中宣传日活动。

30余名党员志愿者利用周末休息时间，不畏寒冷向市民宣传2020年1月6日施行《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并将《办法》选摘宣传材料发放至居民手中。4个社区也组织党员志愿者将《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宣

传海报张贴在小区楼院内，号召居民共同行动建设美好家园。

同时，八大湖街道始终挂居民生活安全，现场还邀请了泰能集团的工作人员给居民发放燃气安全使用常识，并用实物进行讲解。在燃气事故多发的冬季，送上一份暖心的提醒。

此次宣传日活动共发放《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选摘、垃圾分类宣传单页、致辖区居民一封信等宣传资料2000余份，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集中宣传营造环保氛围

为进一步增强辖区居民对《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的知晓度和认知度，营造垃圾分类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根据上级统一部署，12月21日，金湖路街道亢家庄社区在辖区范围内开展《青岛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宣传日活动。

亢家庄社区组织垃圾分类指导员、社区工作人员向居民小区楼院、驻街商户发放《办法》明白纸及垃圾分类宣传折页，指导社区居民正确投放生活垃圾。同时，对居民提出的日常垃圾分类难题进行耐心解答。

本次活动共发放《办法》明白纸280余份，垃圾分类宣传折页280余份。活动中，不少居民表示将在今后生活中按分类指引认真做好垃圾分类，共创绿色环保的居住环境。亢家庄社区居民闫学美说：“1月6号就要实施这个办法了，我得赶紧回家好好学学，让家人也一起学。”

通过此次垃圾分类宣传，增强了居民对垃圾分类知识的了解，进一步加强社区居民环保意识，将环保意识延伸到家庭，带动家庭共同参与到垃圾分类的活动中来，大家共同行动，将环境保护进行到底。

开展专题党课，学习会议精神

八大湖街道、金湖路街道积极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半岛记者 徐抒彦 通讯员 韩运升 刘鑫 报道

本报讯 近日，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八大湖街道、金湖路街道陆续开展了专题党课，提高党员的政治站位，加强党性修养。

近日，青岛市司法局党委书记曹仁收为金湖路街道泰州路社区广大党员及群众代表讲党课，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曹仁收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会部署的重点任务，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曹仁收从多个方面阐述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重要意义，对做好社区党建工作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同时提高了社区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为我们上了一堂深刻、生动的党课，为社区“三会一课”做出新的表率。

宣讲结束后，泰州路社区党委书记

谢强表示，泰州路社区将以本次宣讲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形成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社会互助观念，开启人人参与社区管理新模式，加快“新时代幸福社区建设”，让社区发展更有质量、治理更有水平，让社区居民更有获得感、幸福感。

近日，高邮湖路社区在社区二楼多功能厅开展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党课，高邮湖路社区“两委”班子成员，18个片区党支部书记及部分党员代表共计一百余人参加了活动。

市南区委党校副校长吕申川为与会全体党员进行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专题宣讲，从四中全会的历史地位、全会决定诞生的时代背景及深远影响、全会决定的亮点和要点等多个方面深刻阐述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重要内容，给在场党员干部带来了一次政治上的洗礼，引起了他们的强烈共鸣。

活动结束后，与会党员一致表示，通过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学习，他们更加深刻感受到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多方面优势，并表示要把自己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为社区发展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八大湖街道工作人员向居民发放宣传材料。



金湖路街道亢家庄社区开展垃圾分类知识讲座。

开展普法宣传，统计深入人心

市南区在八大湖街道开展统计法宣传日活动



工作人员向居民发放宣传手册。

□半岛记者 徐抒彦 通讯员 韩运升 报道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高依法统计、依法治统，营造支持配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良好社会氛围，推动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形成热潮，近日，青岛市统计局联合市南区统计局在八大湖街道大润发广场开展了2019年统计法颁布纪念日暨第七次人口普查宣传日活动，青岛市统计局副局长王志强、国家统计局青岛调查队副队长侯杰、市南区统计局局长刘晓彬参加了此次活动。

本次普法宣传，市统计局工作人员通过现场答复咨询、派发宣传资料、请居民广

泛关注“数据市南”微信公众号和参与统计法答题互动等方式对《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等统计法律法规进行普法宣传。永嘉路社区居民刘桂芳说：“今天了解到了一些统计知识，像人口普查之类的知识，这些我以前都没有注意到。”

通过普法宣传，使广大群众充分了解统计法在经济社会发展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市民对统计和人口普查工作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与了解，提高了社会对统计工作的配合和支持程度，让《统计法》《条例》的精神实质更加深入人心。